

詩

經

說

約

詩經說約卷之十九

太倉顧夢麟纂述

常熟楊 興叅訂

大雅三

說見小雅

大全朱子曰大雅非聖賢不能為平易明白正大光明

文王之什三之一

文王在上於昭于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有周不顯帝命不特文
王陟降在帝左右

賦也。於歎辭。昭明也。命。天命也。不顯。猶言豈不顯也。帝。上帝也。不時。猶言豈不時也。左右。旁側也。周公追述文王之德。明周家所以受命而代商者。皆由於此。以戒成王。此章言文王既沒。而其神在上。昭明于天。是以同邦。雖自后稷始。封平有餘年。而其受天命。則自今始也。夫文王在上。而昭于天。則其德顯矣。周雖舊邦。而命則新。則其命時矣。故又曰。有周豈不顯乎。帝命豈不時乎。蓋以文王之神在天。一升一降。無時不在上帝之左右。是以子孫蒙其福澤。而君有天下也。春秋傳。天王追命諸侯之詞曰。叔父陟恪。在我先王之左右。以佐事上帝。語意與此正相

似或疑恪亦降字之誤。理或然也。

疏義集傳受天命自今始今字。即文王孫子之今日也。或謂此
為文王時。是不然。集傳首言文王既沒而其神在上。周邦之命
以此而新。則命之新也。在今文王子孫之今日矣。大曰文王有
德而為天人所歸。是為文王之受命。子孫蒙其福澤而居天下。
斯正可見文王之受命。此詩以戒成王。則在成王時歎也。又可
以此今字為文王時乎。○文王之德。充塞宇宙。賁徵告今。不以
生歿而有間。故其神之昭於彼。即其德之顯於此。時者方應其
期之謂。天運肇啟。曆數方來也。○此章首尾皆言文王與天為

一故成王得以君有乎天下。但帝字比天字為親切。左右字比上字為親切。陟降字比昭字為親切。蓋欲極其形容而推原其故以辭曉之。故反覆申明。必至於此乃止也。

增釋許氏曰。自后稷始封。至文王即位。一千九十三年。武王即位。一千一百四十三年。滅商。一千一百五十六年。

大全華谷嚴氏曰。文王未嘗稱王。曰文王者。追稱之也。鄱陽董氏曰。朱漢上云。人之死。各返其根。體魄陰也。故降而在下。魂氣陽也。故升而在上。况聖人清明在躬。志氣如神。故其沒也。精神在天。與天為一文。王在上。葬時之辭也。於昭于天。歆其德之。

昭明○上○徹○於○天○與○天○同○德○也○。○問○受○天○命○如○何○。○朱○子○曰○。○命○如○何○
受○於○天○。○只○是○人○與○天○同○。○周○自○后○稷○以○來○。○積○仁○累○義○。○到○此○時○。○心○
奔○趨○自○有○不○容○已○。○問○文○王○陟○降○。○曰○。○理○是○如○此○。○若○道○真○箇○一○上○
一○下○。○則○不○可○。○慶○源○輔○氏○曰○。○文○王○在○上○於○昭○于○天○。○文○王○陟○降○在○
帝○左○右○。○正○與○中○庸○所○謂○洋○洋○乎○。○如○在○其○上○。○如○在○其○左○右○。○之○意○同○。○
蓋○非○說○說○實○理○然○也○。○壘○城○朱○氏○曰○。○此○章○之○意○。○約○言○之○而○四○句○
已○足○。○惟○周○公○告○戒○。○其○君○言○有○盡○而○意○無○窮○。○故○反○覆○申○言○之○。○其○德○
之○顯○。○即○於○昭○之○謂○也○。○其○命○之○時○。○即○維○新○之○謂○也○。○其○陟○降○在○帝○左○
右○。○即○文○王○在○上○之○謂○也○。○然○於○昭○以○言○其○神○。○而○不○顯○。○又○言○其○德○。○何○

也○其德之顯○自其在人者言之也○其神之昭○自其在天者言之也○

六帖德顯則取法為甚○近命時則垂裕為無窮○

麟○按○詩○柄○自○昭○通○章○然○曰○追○述○文○王○之○德○明○周○家○所○以○受○命○而○代○商○者○皆○由○於○此○以○戒○成○王○而○不○竟○言○文○王○以○德○受○命○便○覺○字○字○斟酌○既○義○云○今○指○作○詩○時○者○是○也○三○四○接○一○二○昭○注○相○承○而○不○顯○不○承○分○當○開○說○未○二○句○又○即○首○二○句○意○再○加○申○歎○然○維○新○意○未○完○故○集○傳○補○是○以○子○孫○蒙○其○云○云○以○足○之○要○教○天○法○祖○不○言○而○皆○為○引○端○即○戒○意○亦○寓○雖○謂○詩○柄○意○備○本○章○者○又○何○不○可○

也○集○傳○天○亦○叶○鐵○因○反○古○義○天○新○真○韻○時○叶○上○紙○反○右○叶○羽○已○
反○古○義○紙○韻○亦○依○韻○兩○句○一○連○四○句○一○截○注○蓋○以○文○王○之○蓋○以○
自○換○下○是○以○字○非○推○原○語○可○以○不○用○○玩○豐○城○朱○氏○注○則○下○四○
句○覆○說○上○四○句○也○但○上○四○句○順○說○下○四○句○倒○說○與○愚○說○又○稍○異○
覺○集○傳○是○以○周○邦○益○以○文○王○等○虛○字○處○處○斤○兩○無○一○空○隙○○世○
皆○言○朱○子○詩○集○傳○佳○然○或○問○何○處○最○佳○當○無○以○應○也○蓋○皆○由○不○
能○細○心○體○會○耳○如○此○章○以○八○句○合○看○則○如○麟○前○說○亦○自○可○矣○以○
四○句○一○截○法○求○之○而○乃○覺○豐○城○之○可○味○則○謂○上○順○下○倒○者○亦○斷○
乎○不○易○也○詩○集○傳○雖○無○不○佳○然○此○等○當○尤○其○最○著○精○神○處○不○可○

草草讀過。○此章以八句合看尚混帳。以四句一截看方有頭緒。講書作義理盡此矣。且朱子注諸經書又不專為講書作義。如之何其可不體會也。

○疊疊文王令聞不已。陳錫哉周。庚文王孫子。文王孫子。本支百世。凡周之士不顯亦世。

賦也。疊疊強勉之貌。令聞善譽也。陳猶敷也。我語辭矣。非也。本宗子也。支庶子也。○文王非有所勉也。純亦不已。而人見其若有所勉耳。其德不已。故令聞不已也。令聞不已。是以上帝敷錫於周。維文王孫子。則使之本宗百世為天子。支

庶百世為諸侯。而又及其臣子。使凡周之士。亦世世修德與周匹休焉。

大全孔氏曰。適學本餘。庶辟其枝也。士者。下至諸侯。及王朝公卿大夫。總稱。○黃氏曰。文王德澤廣及其臣士。非惟周君尚父。泰顛散宜生之徒。與周相為無窮。而其餘者。亦皆世守爵祿。世竭忠誠。以輔周家之子孫。○華谷嚴氏曰。使周之臣子。皆光明俊偉。其德甚顯。亦世世相傳。與周匹休焉。此述文王德澤之遠也。○廬陵趙氏曰。疊疊者。不已之體也。令聞。則不已之形見也。陳錫于周。子孫百世。仕者世祿。不已之效驗也。○豐城朱氏曰。

上章言文王之德之神。此章以下專言德者。周公告戒成王。固欲其法先王之顯德。保上天之顯命。非但欲其求之。窈冥恍惚而已也。

麟按古義。已子。紙韻。兩世字。真韻。亦依韻。兩句。一連四句。一截。陳錫哉。周侯文王孫子者。言錫是福。於其孫子也。此處當讀住。下又頂鍼前句。衍出本支。重百世意。凡周二句。亦重亦均。皆與。臺臺不已。相關不顯。云德者。即前章注。則其德顯矣。之德字。顯字。故大金嚴注。最當。黃彭說。稍異者。世德。則自世祿。世官。永享。勳。伐。理。亦。不。易。也。本注文。王非有所勉。等。是推原解。非語氣。維。

文王孫子下亦少一頓接不可依。不曰子孫曰孫子者。便頓非他。

○世之不顯。厥猶翼翼。思皇多士。生此王國。王國克生。維周之禎。濟濟多士。文王以寧。

賦也。猶。謀翼翼。勉放也。思。語辭。皇。美禎。榦也。濟濟。多貌。○此承上章而言。其傳世豈不顯乎。而其謀猷皆能勉放如此也。美哉。此衆多之賢士。而生於此文王之國也。文王之國能生此衆多之士。則足以為國之榦。而文王亦賴以為安矣。蓋言文王得人之盛。而宜其傳世之顯也。

嚴緝多士為國之楨榦。墟侍榦而立。國侍人而立。○釋詁云。楨。翰儀榦也。舍人云。楨。築牆所立兩木也。王后維翰。及維周之翰。傳皆云榦也。疏云。榦者。築牆所立之木。然則楨也。翰也。榦也。一物也。字當作榦。傳寫誤作幹。鄭以此為幹事之臣。失之矣。疏義注此承上章而言者。承上章專以人臣之世言也。多士。即今日傳世之多士。文王之國。亦余月。文王子孫之國也。規注兩此字可見此文。王亦以其今日在天之神言。○
大○全○安○成○劉○氏○曰○注○其○傳○世○其○謀○猷○兩○其○字○皆○指○周○士○
麟○按○此○章○亦○當○依○韻○兩○句○一○連○四○句○一○截○說○思○皇○多○士○生○此○王○

國○正○是○世○之○不○顯○厥○猶○翼○翼○二○句○說○到○着○落○處○也○讀○住○王○國○克○
生○以○下○又○以○贊○美○其○有○用○而○足○宰○文○王○之○神○另○一○套○話○大○約○八○
句○為○兩○截○者○各○四○句○為○一○套○而○又○彼○此○回○環○說○詩○未○有○出○範○圍○
者○聚○同○乃○欲○前○章○於○二○句○截○此○章○一○句○截○皆○非○是○○釋○詁○云○楨○
翰○儀○榦○也○者○注○曰○儀○表○亦○體○榦○又○古○義○云○按○楨○榦○相○似○而○實○有○
異○費○檜○峙○乃○楨○榦○兩○舉○之○知○其○非○一○物○也○書○傳○謂○題○曰○楨○傍○曰○
榦○疏○謂○楨○當○牆○兩○端○者○榦○在○牆○兩○邊○者○其○說○確○矣○則○此○解○愚○於○
之○屏○之○翰○句○已○及○之○

○穆穆文王於緝熙敬止假哉天命有商孫子商之孫子其業不

億上帝既命侯于周服

賦也。穆穆深遠之意。緝績熙明亦不已之意。止語辭假太麗。數也不億。不止於億也。侯維也。言穆穆然文王之德不已其敬如此。是以大命集焉。以有商孫子觀之。則可見矣。蓋商之孫子其數不止於億。然以上帝之命集於文王。而今皆維服于周矣。疏義凡人內不敬外不莊則必輕躁而淺露深遠之意。准不顯為恭者有之。穆穆以盛德氣象言敬。則指言其德之實也。緝者緝此敬。熙者熙此敬。文王非有意緝熙之統亦不已。自有不能已滿。此聖德之極致。聖學之極功。凡其所以昭於天。闡於人。

者皆由不已其敬而致然爾。○此詩專戒成王。所謂福者皆以今日受福言。故陳錫哉。周驗於君臣。傳世之餘。假哉天命。驗於商孫。子來臣之日。文王之福澤。而子孫受之。是受天命自今始也。○以此證之。則謂其命維新為文王時者。益見其不然矣。

大金孔氏曰。此作在成王之時。從後見其歸周。故推本而歸美之耳。

麟按此章亦在四句截通解。欲于一句。或三句截者。斷非是。但此詩七章。不獨每章首尾連環。另為一體。而凡四句截處亦多。舍吐不盡。必俟後四句頂鉸。接下以相足成之。如文王孫子王。

國克生。及此章之商之孫子。後章之厥作裸將。上天之載。尤最顯然者。故曰四句截者。亦只於此處一頓意。仍藕斷絲聯一章之詩。必為一意。而段落分寸。則有界畫。勿徇俗說。傷其正體也。古義止于紂。額億服職。額依此轉折服。集傳叶蒲北反。

○侯服于周。天命靡常。殷士膚敏。裸將于京。厥作裸將。常服黼冔。王之蓋臣。無念爾祖。

賦也。諸侯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則殷士者。商孫子之臣屬也。膚。美敏疾也。裸。濯也。將。行也。酌。而送之也。京。周之京師也。黼。黼裳也。冔。殷冠也。蓋。先代之後。統承先王。修其禮物。作賓。

於王家時王不敢變焉。而亦所以為戒也。王，指成王也。蓋進也。言其忠愛之篤，進進無已也。無念，猶言豈得無念也。爾祖，文王也。○言商之孫子而侯服于周，以天命之不可常也。故殷之士助祭於周京，而服商之服。○於是乎王之蓋臣而告之曰：得無念爾祖文王之德乎？蓋以戒王而不敢斥言。○儲，謂敢告僕夫云爾。○劉向曰：孔子論詩，至於殷士膚敏，裸將于京，喟然歎曰：大哉天命，善不可不傳於後嗣，是以富貴無常，蓋傷微子之事周而痛殷之亡也。

歐義詩人既先引商王子孫以戒成王，又引商之衆士以戒周

之羣臣。以謂殷之衆士。乃服其服。而來助周祭。猶服其殷服者。見其亡國之故臣也。

呂記董氏曰。常服則不變其服矣。不變其服。存商制也。

蘇緝疏曰。此舉裸將以表祭事。見殷士助祭耳。不必專助裸將。其作裸將也。服殷之常服。黻裳而冔冠也。○祭統云。祭有三重。馬獻之屬。莫重於裸。郊特牲又云。既裸然後迎牲。是裸為祭祀之始。故為重也。

疏義假我天命。固為可喜。而天命靡常。又可畏也。然則魏諸殷士。而知彼所以失天下之故。可不思念文王。而知我所以得天

下之故哉。所以承上章之緝熙而起下章之修德也。
大全孔氏曰：小宰云：凡祭祀贊裸將之事，以將為送，言灌時送爵行之也。於禮，王正裸，后亞裸，而殷士助祭行灌也耳。○華谷嚴氏曰：雒誥王入太室裸，謂以圭瓚酌於爵以獻尸，尸受酒不飲，灌於地，故謂灌裸灌。古字通用。宗廟有裸，天地大神不灌。○董氏曰：黼黻於裳，雖章數不同，皆以黼為裳。○孔氏曰：祭服不止於黼，舉一章以表之耳。○華谷嚴氏曰：黼裳商周所同，黼裳而冪冠，則商之制也。○毛氏曰：夏后氏曰收，周曰冕。○九峯蔡氏曰：修其先王典禮文物，不使廢壞，以備一王之法也。賓以客

禮遇之也。○慶源輔氏曰：殷士雖膚敏而裸將于周京，天命所
在不敢違也。此盛德之事，漢唐以下皆不及矣。夫以殷士服殷
之服而助祭於周焉，最可念也。最可警也。故於此呼王之蓋臣
而告之，使念文王之德焉。劉向所述孔子之言，使人請之憂思
慘怛，有不能堪者。蓋孔子乃殷後而向亦宗室也。○西山真氏
曰：以商之孫子而為周之諸侯，以商之美士而奔走周廟之祭，
天命何常之有哉。成湯惟其仁也，故天命歸於商。紂惟其不仁，
故天命轉而歸周也。

古義禮記云：殷人尋而祭。又曰：殷人尋而葬。蔡邕云：枚尋冕皆

以三十升漆布為殼、廣八寸、長尺二寸、加爵冕其上、周黑而赤、前小後大、殷黑而微白、前大後小、夏純黑而赤、前小後大、皆有收以持筭、

麟○按○此○章○亦○四○句○截○京○集○傳○叶○居○良○反○古○義○常○京○陽○韻○尋○祖○慶○
韻○也○上○四○句○從○商○孫○子○說○到○殷○士○之○裸○將○下○四○句○不○接○言○殷○士○
之○裸○將○而○表○其○所○服○以○望○念○祖○於○蓋○臣○雖○本○戒○王○而○殷○士○王○臣○
為○相○因○以○類○虞○陵○說○亦○有○當○

○無念爾祖、聿修厥德、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宜鑒于殷、駿命不易、

賦也。幸發語辭。孔長配合也。命。天理也。師。衆也。上帝。天之主宰也。駿。大也。不易言其難也。○言欲念爾祖。在於自修其德。而又常自省察。使其所行無不合於天理。則盛大之福。自我致之。有不外求而得矣。又言殷未失天下之時。其德足以配乎上帝矣。今其子孫乃如此。宜以為鑒。而自省焉。則知天命之難保矣。大學傳曰。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此之謂也。

疏義此詩凡八言命。此幸命字。獨以天理言。餘皆以禍作言。通解法祖鑒殷。雖是兩段。末句亦見得不容於不修德。以法祖意。

講意法祖以永周之福。鑒殷以免殷之禍。

麟按此與下章亦俱在四句。截此兩段。由法祖說到鑒殷。下兩段。復由鑒殷說到法祖。亦是迴文意也。無念爾祖。既承上文。自當姑就董臣說。以不失不致斥王之意。商者。契所封之地。後湯以為代號。至盤庚遷殷。魏守節云。句湯已下。就商。至盤庚改號曰殷是也。然詩言商。又言殷者。恐是偶然。屬筆不必有意。古義謂言商主世系。言殷據凶國。據非不精。要大明白彼殷商。殷商之旅。兩字並舉者。又何解邪。福集傳亦叶筆力。反古義德福。職。韻帝易實韻。

○命之不易、無道爾躬、宣昭義問、有虞既自天、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儀刑文王、萬邦作孚、

賦也。過絕、宣布昭明、義善也。問、聞通有、又通虞、虞載事儀象刑法、孚信也。○言天命之不易保、故告之使無若紂之自絕於天。而布明其善譽於天下。又度殷之所以廢興者而折之於天。然上天之事、無聲無臭、不可得而度也。惟取法於文王。則萬邦作而信之矣。子思子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蓋曰、天之所以為天也。於乎不顯、文王之德之純。蓋曰、文王之所以為文也。純亦不已。夫知天之所以為天、又知文王之所以為文、則夫與天同德。

者可得而言矣。是詩首言文王在上，於昭于天。文王陟降，在帝左右，而終之以此，其旨深矣。

疏義善舉，猶二章所謂令聞也。宣而昭之，亦欲如文王之不已也。

大全慶源輔氏曰：文王之詩七章，以一章言之，首尾只是言文王與天為一。以一篇言之，首尾亦是言文王與天為一。但首章則專說文王，末章則欲成王之法文王耳。○新安胡氏曰：此篇首言文王陟降在帝左右，終言天無穉與儀刑文王，天其文王乎，文王其天乎。○安成劉氏曰：天高在上，而文王之神亦在上。

帝為天之主宰，而文王之神則升降乎帝之左右，是天帝所在，即文王所在也。何以知文王之能然哉？以其與天同德而已。天之德於穆不已，所以為天文王。文王之德純亦不已，所以為文。於穆不已者，天之誠也。純亦不已者，文王之誠也。是文王之德，即天之德。儀刑文王，即儀刑於天也。天與文王一而已矣。

通解儀刑用力字，字者，心悅誠服之謂。

六帖上天之事事字，渾說或以禍福興亡言，則可度思矣。

麟按集傳躬叶姑弘反，天亦叶鐵因反，奠叶初尤反，孚叶房尤反，乃無一正音亦奇。

文王七章章八句

東萊呂氏曰。呂氏春秋引此詩。以為周公所作。味其詞意。信非周公不能作也。○今按此詩。一章言文王有顯德。而上帝有成命也。二章言天命集於文王。則不唯尊榮其身。又使其子孫百世為天子諸侯也。三章言命周之福。不惟及其子孫。而又及其羣臣之後嗣也。四章言天命既絕於商。則不惟誅罰其身。又使其子孫亦來臣服於周也。五章言絕商之禍。不惟及其子孫。而又及其羣臣之後嗣也。六章言周之子孫。臣庶當以文王為法。而以商為監也。七章

又言當以商為監而以文王為法也。其於天人之際興亡
之理丁寧反覆至深切矣。故立之樂官而因以為天子諸
侯朝會之樂。蓋將以戒乎後世之君臣而又以昭先王之
德於天下也。國語以為兩君相見之樂。特舉其一端而言
耳。然此詩之首章言文王之昭于天而不言其所以昭次
章言其令聞不已而不言其所以聞。至於四章然後所以
昭明而已者。乃可得而見焉。然亦多詠歎之言而語其
所以為德之實。則不越乎敬之一字而已。然則後章所謂
脩厥德而儀刑之者。豈可以他求哉。亦勉於此而已矣。

大金慶源輔氏曰。敬之一字。聖學之所以為始終者。又可見於此。二程先生掣出此一字。以詔後學。其有功於聖學多矣。學者舍是實無以為道德之階也。○安成劉氏曰。敬者。千聖傳心之法。即所謂欽也。虞書五篇言欽者。十有三言。敬者。七。唐虞君臣相傳相戒。固惟在於此也。故仲虺告湯亦曰。欽崇天道。尚父告武王亦曰。敬勝怠者吉。是創業垂統者。固在於此。敬而持盈守成者。尤在於此。敬也。然則成王所以念祖修德。儀刑文王之事者。誠不可以他求。亦惟法文王之敬德而已。又若召誥召公告王亦曰。曷其柰

何弗敬。又曰。王敬作所。又曰。不可不敬德。又曰。王其疾敬。德。又兩曰。惟不敬厥德。乃早墜厥命。又曰。肆惟王其疾敬。德。其語意尤為詳復剴切也。成王之為令主也宜哉。

語類文王詩直說出道理。

明明在下。赫赫在上。天難忱斯。不易維王。天位殷適。使不挾四方。賦也。明明德之明也。赫赫命之顯也。忱信也。不易難也。天位天子之位也。殷適殷之適嗣也。挾有也。○此亦周公戒成王之詩。將陳文武受命。故先言在下者有明明之德。則在上者有赫赫之命。連控上下。去就無常。此天之所以難忱。而為君之所以不

易也。紂居天位，為殷嗣，乃使之不得挾四方而有之。蓋以此爾。孔疏：微子之命及左傳，皆謂微子為帝乙之元子，而紂得為正適者，鄭注書序云：微子啟，紂同母庶兄。紂之母本帝乙之妾，生啟及衍，後立為后，生受。然則以為后乃生受，故為正適也。

麟按集傳上叶辰羊反。古義陽韻。○受紂以音同通用。

○摯仲氏任，自彼殷商，來嫁古周，曰嬪于京，乃及王季，維德之行，大任有身，生此文王。

賦也。摯，國名。仲，中女也。任，摯國姓也。殷商，商之諸侯也。嬪，婦也。京，周京也。曰嬪于京，疊言以釋上句之意。猶曰釐降二女于媯。

內嬪于虞也。王季，文王父也。身懷孕也。○將言文王之聖而追本其所從來者如此。蓋曰：自其父母而已然矣。

孔疏：大任，非謚也。以其尊加於婦，尊而稱之，故謂之大姜。大任大妣，皆稱大。明皆尊而稱之。唯武王之妻，左傳謂之邑姜，不稱大。蓋避大姜故也。周本紀云：大王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則王季未為世子而生昌矣。此則從後而言，主於王季，故其辭若王季為君之時言也。

呂記：朱氏曰：殷商，殷商之諸侯也。自周而言，則諸侯皆商也。嚴緝乃配王季而興行德，同志意。

疏義維德之行。言凡所行者皆本於德也。以大任配王季。而皆維德之行。天故為生文王之聖。是周家以明明之德。受赫赫之命。久矣。

大全曹氏曰、摯仲氏任、繫於姓而言之、以為王季之配也、今日大任、繫其子而言之、以為文王之母也、○列女傳曰、大任端一誠莊、惟德之行、及其娠文王、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淫聲、口不出教言、生文王而明聖、大任教之、以一而識百、卒為周宗、君子謂大任為能胎教、○慶源輔氏曰、維德之行、所謂以成德為行也、只此一句、足以畫王季大任之事、可謂辭約而義博也、○定字

陳氏曰、聖賢之生、不偶然也、有配偶之賢、而後有嗣續之賢、故詩推本聖賢之生、往往自其所從來、如生民言稷而及姜嫄、此言文王而及大任、下章言武王而及大妣、皆是也、其意深矣、古義圖名記云、蔡之平輿有摯亭、一純志云、平輿故城、在河南汝寧府東、氏任者、其氏所自出之姓曰任、按唐世系表、祖己七世孫曰成、徙國於摯、祖己者、仲虺後也、來者、內駢也、對彼稱來、嬪、爾雅云、婦也、曲禮疏云、婦人之異稱、可賓敬也、孔云、曲禮生曰妻、此曰嬪、此生而言嬪者、周禮立九嬪之官、婦人有德之稱、妻、此其夫以異號名之、故稱嬪、若非夫於妻、傍稱女婦有德、雖

生亦曰嬪。故書曰嬪于虞。亦是生稱之也。按就夫家言之曰來嫁。自夫家言之曰嬪。五文也。皇王大紀云。季歷有謀。餘斷守正。而和炤臨無茲。勤施無私。教誨不倦。順以事上。比以親民。慶賞刑威。政自已出。四鄰服馬。娶於摯曰大任。亦有賢德。容貌恭肅。齊如也。身先傳云。重也。鄭言謂懷孕也。孔云。以身中復有身故言重。生文王之歲。大紀謂在祖甲三十一祀。即娶大任之年。金氏通鑑前編。則謂在祖甲二十八祀。

麟按集傳。京亦叶居良。及行亦叶戶郎。反古義亦陽攝。

○維此文王。小心翼翼。昭事上帝。聿懷多福。厥德不回。以受方國。

賦也。小心翼翼，恭慎之貌。即前篇之所謂敬也。文王之德於此為盛。昭明懷來，回邪也。方圓四方來附之國也。

講意此章言文王之德。首二句截下分天人。昭事與不回皆從敬字說去。上是以敬而得天下，下是以敬而得人也。受方圓不過三分有二，以服事殷。

說通昭事以此小心翼翼者事之也。不回，惟翼翼而始無不回也。

麟發集傳。攝亦叶筆力反。古義職類。

○天監在下，有命既集。文王初載，天作之合。在洽之陽，在渭之隈。

文王嘉止大邦有子

賦也。監視集就載年合配也。冷水名。本在今同州郃陽夏陽縣。今流已絕。故去水而加邑。渭水亦逕此入河也。嘉。婚禮也。大邦。韋國也。子。大姒也。○將言武王伐商之事故。此又推其本而言。天之監錫。實在於下。其命既集於周矣。故於文王之初年而默定其配。所以洽陽渭涇。當文王將婚之期。而大邦有子也。蓋曰。非人之所能為矣。

蘇傳洽渭之間。大姒父母國在焉。馮翔洽陽是也。

呂記穀梁傳曰。水北為陽。毛氏曰。涇也。

嚴緝曹氏曰集翔而後集之集言有所擇而就之也

六帖徐士彰曰天命必有所厭也而後有所集以六百年之裔將欲革其命而新之非鑒觀之久而眷顧之深固不輕集也

古義范祖禹曰大姜炎帝之後大任太昊之後大姒大禹之後大姒生十子武王周公皆聖人也其餘皆為顯諸侯偏於天下大姒之德也

麟按集傳集昨合反與合叶渙羽已反與子叶今韻渙子本同在四紙集讀如絕常熟方言亦爾

○大邦有子。視天之妹。文定厥祥。親迎于渭。造舟為梁。不顯其光。

賦也。覘，替也。韓詩作替。說文云：覘，譬也。孔氏曰：如今俗語譬喻。物曰替，作然也。文，禮祥吉也。言卜得吉而以納幣之禮，定其祥也。造，作梁橋也。作船於水，比之而加版於其上，以通行者，即今之浮橋也。傳曰：天子造舟，諸侯維舟，大夫方舟，士持舟，張子曰：造舟為梁。文王所制，而周世遂以為天子之禮也。不顯，顯也。鄭箋：天子造舟，周制也。殷時未有等制。

釋文：替，譬也。

大全兩雅曰：造舟，比船為橋。維，連四船。方舟，併兩船。持舟，單船。通解：覘，天妹。爾雅云：相伯仲也。

麟按集傳不頭頭也。惟疏義本及晟舍閔家本有此四字。

○有命自天命此文王于周于京。纘女維莘。長子維奭。爲生武王。保右命爾。變伐大商。

賦也。纘。總也。莘。國名。長子。長女。大妣也。行嫁爲厚也。言既生文王。而又生武王也。右助。燮和也。○言天既命文王於周之京矣。而克纘大任之女事者。維此莘國。以其長女來嫁於我。○天又篤厚之。使生武王。保之助之。命之。而使之順天命以伐商也。

毛傳莘大妣國也。

孔疏紉是其姓。莘是其國。

呂記輿地廣記曰可○見○華○即○汾○陽○州○漢○同州郃陽縣古華國○王氏曰言大商則乃

所以大文武之德以為商大矣非德大則不能燮伐也

嚴緝周為國號京其所都之邑也

疏義皆赫赫在上者為之

大全豐城朱氏曰有大任為之母復有大姒為之婦故謂之纘

言女德之有繼也既生文王於前又生武王於後故謂之篤言

天命之匪解也其伐商也上以順乎天下以應乎人故謂之燮

言其無慙德也

六帖章首五句即上文之意而重衍之猶古詩換章疊句體

古義說文無羊字。當作辛。唐世系表云。啓封支子于羊。辛犛相近。遂為辛氏。其地即今郟陽縣。春秋時屬晉。一統志云。縣東四十里。有夏陽城。內有周文王妃大妣墓。夏陽一作下陽。羅羊謂下夏字通。乃號地。故周語有神降于羊。內史過以為在號受之。即此羊也。至姜里之厄。散宜生求有羊氏美女獻紂。則以其為文王外族故耳。

麟按羊字。集傳無音。六帖無韻。惟讀詩記。疏義。大全。俱所中反。魯詩世學。施申切。則雖京叶居良反。行叶戶郎反。與第二章同。王京行王商。俱為韻脚。以理度之。必有命自天以下。當三句二。

連○纘○女○維○萃○長○子○維○行○二○句○一○連○篤○生○武○王○以○下○又○三○句○一○连○
而○不○拘○二○句○一○连○之○說○亦○斷○無○疑○也○但○首○三○句○以○王○京○為○叶○後○
三○句○以○王○商○為○叶○中○二○句○萃○行○各○讀○如○字○未○嘗○不○佳○似○凡○行○字○
亦○不○必○盡○以○戶○郎○為○叶○乃○古○義○獨○欲○以○萃○字○并○叶○尸○羊○字○彙○亦○
六○萃○又○叶○尸○羊○切○音○商○國○名○則○此○章○除○有○命○自○天○保○右○命○爾○外○
六○句○皆○為○一○韻○尤○為○至○善○但○不○應○集○傳○關○注○呂○氏○以○下○又○有○所○
中○施○申○之○云○也○又○洪○武○正○韻○羊○疏○臻○切○地○名○則○亦○如○常○說○
○殷○商○之○旅○其○會○如○林○矢○于○牧○野○維○予○侯○興○上○帝○臨○女○無○貳○爾○心○
賦○也○如○林○言○衆○也○書○曰○受○率○其○旅○若○林○矢○陳○也○牧○野○在○朝○歌○南○

七十里。侯、維、貳、疑也。鬲、武王也。○此章言武王伐紂之時，紂衆會集如林，以拒武王，而皆陳於牧野，則維我之師，為有興起之勢耳。然衆心猶恐武王以衆寡之不敵，而有所疑也。故勉之曰：上帝臨女，毋貳爾心。蓋如天命之必然而贊其決也。然武王非必有所疑也。設言以見衆心之同，非武王之得已耳。

古義旅，毛云，衆也。會，說文云，合也。又云，平地有叢木曰林。孔云，殷商之兵衆，其會聚之時，如林木之盛也。書武成篇云，甲子昧爽，受率其旅若林，會于牧野。鬻子云，武王率兵車以伐紂，紂虎旅百萬，陳于高郊，起自黃鳥，至于赤谷，三軍之士，莫不失色。史

記亦云、紂發兵七十萬人拒武王、括地志云、今衛州地、即牧野之地、武王至牧野、乃築此城、一統志云、河南衛輝府汲縣、本殷牧野地、牧野在府城南、陵西、杜朝歌之南、武王伐紂、陳師於此、麟按注而皆字起則維字。

○牧野洋洋、禮車煌煌、駟騶轟轟、維師尚父、將維鷹揚、涼彼武王、肆伐大商、會朝清明。

賦也、洋洋廣大之貌、禮、隆木、宜為車者也、煌煌、鮮明貌、駟、馬白腹曰駟、轟、彭、強盛貌、師、尚父、大公望為大師、而號尚父也、鷹揚、如鷹之飛揚、而將擊、言其猛也、涼、讓書作亮、佐助也、肆、縱兵也。

會朝會戰之異也。○此章言武王師衆之盛。將帥之賢。伐商以除穢濁。不崇朝而天下清明。所以終首章之意也。

大。全。孔。氏。曰。搜。考。亦。言。戎。事。未。驟。因。武。王。所。乘。遂。為。一。代。常。法。○盧。陵。戴。氏。曰。當。癸。亥。之。夕。俟。天。休。命。之。前。猶。有。如。陰。睦。之。中。及。甲。子。昧。爽。一。戰。之。後。民。情。大。悅。向。者。昏。亂。穢。濁。之。氣。一。洗。而。出。之。豈。不。快。哉。○婁。成。劉。氏。曰。此。章。可。以。見。天。位。殷。適。而。不。挾。四。方。焉。可。以。見。天。之。難。信。而。為。君。之。不。易。焉。又。可。以。見。有。明。明。之。德。則。有。赫。赫。之。命。焉。首。章。明。其。端。此。章。終。其。意。惟。以。紂。與。武。王。觀。之。則。成。王。之。所。當。監。者。夫。豈。遠。哉。

麟按集傳。彭叶鋪即反。明叶謨即反。古義亦陽韻。其段落則牧野洋洋。至彭彭。三句為一連。師衆盛也。維師尚父。至武王。三句為一連。將帥賢也。肆伐大商。會朝清明。二句一連。亦不以常法為拘。會朝會戰之旦者。本箭田鄭氏。此是慮勝而後會命字也。大明八章。四章章六句。四章章八句。

名義見小旻篇。一章言天命無常。惟德是與。二章言王季大任之德。以及文王。三章言文王之德。四章五章六章言文王大猷之德。以及武王。七章言武王伐紂。八章言武王克商。以終首章之意。其章以六句八句相間。又國語以此

及下篇皆為兩君相見之樂說見上篇

大全華谷嚴氏曰首章泛言天人之理見殷亡之由為美
文武張本次章乃述大任生文王其後乃又述文王生武
王及伐殷之事以成首章之意其言皆有次序也○慶源
輔氏曰君有明德則天有明命有王季文王則有大任大
姒有王季大任則有文王有文王太姒則有武王有武王
之君則有太公之臣讀大明之詩則當知天人夫婦父子
君臣之際安危治亂廢興存亡之機如影響形聲之相似
皆非苟然也又曰此詩周公作以戒成王前五章言周三

王積德之盛。而天命之積亦非一日。有人力之所不得與者。後兩章言武王順天。應人以伐紂。而克之。有非得已者。成王聞之。思天命之不苟。集祖宗之於天下也。非苟得則。兢兢業業以保守之。自有不能已者矣。

絲絲瓜。民之初生。自土沮漆。古公亶父。陶復陶穴。未有定室。比也。絲絲不絕貌。大曰瓜。小曰瓠。瓜之近本初生者常小。其蔓不絕。至末而後大也。民周人也。自從土地也。沮漆二水名。在豳地。古公號也。亶父名也。或曰字也。後乃追稱大王焉。陶。窰竈也。復。重窰也。穴。土室也。家門內之通名也。豳地近西戎而苦寒。故

其俗如此。○此亦周公戒成王之詩。追述大王始遷岐周以開
王業。而文王因之以受天命也。此其首章言爪之先小後大。以
比周人始生於漆沮之上。而古公之時居於窶窶土室之中。其
國甚小。至文王而後大也。此一句在下文。

孔疏周本紀云。舜封棄於郟。號曰后稷。是稷為帝學之胄。封於
郟也。公劉云。篤公劉于豳斯館。是公劉失職遷於豳也。失職者。
謂失稷官之職。不復得在王官也。豳西近狄。北近狄。此沮漆在
豳地。但二水東流。亦過周地。故下傳又曰。周原沮漆之間。復穴
別文。大車云。或則同穴。穴在地下。則知復在地上。俱稱為陶。考

工記曰有虞氏土陶。說文曰陶瓦竈竈也。蓋以陶去其土而為之。故謂之陶也。

蘇傳復復於土上也。穴。攀地也。其狀皆如陶然。大王始猶處於復穴。無室家之盛。

嚴緝民之初生。今曰生聚之生。豳地在漆沮二水之間。豳。漆沮之上游。岐周。漆沮之下流也。吉日及潛頌言漆沮。指鎬京。當亦去岐周不遠。

疏義自土沮漆自沮漆之去也。語例如此。

通解陶復是竈竈之為重竈者。陶穴是竈竈之為土室者。

麟按詩意。但言先小而無後。大則其理不應。故瓜瓞屬此。謂亦
紹通章者。妄也。陶復陶穴四字。兩對。鄭孔以下說皆然。即子由
正本鄭箋耳。陸羽明云。陶復穴三件。亦非。但陶復作重窰。謂上
下相連。陶穴則竟在土中。狀如窰者。庶調。推今古之間。蓋陶復
另有說。重窰之謂。亦不知。其陽何本也。六帖。徒漆窰室皆韻。然
當三句一連。且漆室字作韻脚。較穩。

○古公亶父來朝走馬。平水泚。至于岐下。姜及姜女。聿來胥宇。
賦也。朝。早也。走馬。過狄難也。泚。水厓也。漆沮之側也。岐下。岐山
之下也。姜女。大王妃也。胥。相宇宅也。孟子曰。大王居邠。狄人侵

之事之以皮幣珠玉犬馬而不得免。乃屬其耆老而告之曰。狄人之所欲者。吾土地也。吾聞之也。君子不以其所養人者害人。二三子何患乎無君。我將去之。去邠。蓋梁山。邑於岐山之下。居焉。邠人曰。仁人也。不可失也。從之者如歸市。

孔疏辟狄之難。其來以早朝之時。疾走其馬。循西方水。屋漆沮之側。東行而至於岐山之下。

通解雍錄曰。邠在岐西北二百五十餘里。自邠而南一百三十里。為奉天縣。有梁山。渭水在梁山下之南。循水西上。可以達岐。大王都岐。在今鳳翔府西五十里。是為岐。周岐水之南。今有周

原南五十里。又有周城云此為周公采邑也。

古義循西方之水涯指渭水也。沮水合漆水流入於渭。奉天今西安府之乾州。又史記云大王居豳渡漆沮。世紀亦云大王避狄循漆水並存之一統志云岐山在鳳翔府岐山縣東北十里。山有兩岐故名亦曰天柱山其峰高峻狀若柱然禹貢導沂及岐大王邑於岐山之下。下文王時鳳鳴岐山皆此也。

麟按集傳馬叶滿浦反。下叶後五反。疏義本及晟舍閔家本集傳走馬避狄難也。下有率循也三字。

○周原膺膺。萑茶如飴。爰始爰謀。爰契我龜。曰止曰時。築室于茲。

賦也。周地名。在岐山之南。廣平曰原。臨臨肥美貌。莖烏頭也。茶苦菜。蓼屬也。飴飴也。契所以然火而灼龜者也。儀禮所謂楚焯是也。或曰以刀刻龜甲欲鑽之處也。○言周原土地之美。雖物之苦者亦甘。於是大王始與幽人之從已者謀居之。又契龜而卜之。既得吉兆。乃告其民曰。可以止於是而築宮矣。或曰。時謂土功之時也。

毛傳莖菜也。

釋文廣雅云。藿也。今三輔之言猶然。藿音徒弔反。

大。全本草曰。烏頭與附子同根。形似烏鳥之頭。蜀人謂烏頭苗。

為羹。○孔氏曰，錫乾糖也。○春官，萋氏，掌共煇契，以待卜事。
注云：士喪禮曰：楚燬置于煇。在龜東，楚燬即契也。楚，荆也。卜者
以楚燬之木，燒之於煇炬之火，既熟，執之以灼龜。萋，垂上，聶，
音爵。○前漢書注曰：契，刻也。詩曰：爰契我龜，言刻開之，灼而上
之，聶，音契。○三山林氏曰：大王遷岐，衛文遷楚丘，未嘗不卜，然
君臣既有定議，乃卜。洪範所以先乃心，卿士庶人，而後卜筮也。
○杜氏曰：言先人事，後卜筮。

古義，膾本無骨腊之名。故朱子訓膾，膾為肥美貌。楊慎謂土膏
如無骨肥肉也。董，菜名。說文云：根如薺，葉如細柳，蒸食之。

雅鑿苦莖。郭璞云。今莖葵也。葉似柳。子如米。肉食之滑者。一曰黃土子。唐本草注云。此菜野生。非人所種。俗謂之莖菜。葉似莢。花紫色。莖汁味甘。而言苦者。古人語側。猶甘草謂之大苦也。禮記內則。莖菹粉榆。即此。又公食禮。鉶芼皆有滑。注云。滑。莖莖之屬。茶解見谷風篇。飴。說文云。米蘖煎也。嚴云。內則言婦養舅姑。公食禮言君待其臣。皆以莖。則莖是美菜也。七月言食農夫以茶。則茶非美菜也。雨露所濡。甘苦齊實。周之原地。膻膻然肥美。所生莖茶。皆甘如飴。言美惡皆宜也。孔氏謂莖即烏頭。且引晉語。驪姬寘醢於酒。寘莖於肉。以為證。蓋以此莖為爾雅菹莖之

董也。說者皆祖之。若為驢雜實肉之董，則與醜毒同類。與茶菜可食之物，非其類矣。且詩人稱周原之美，當言宜稼宜蔬，不應言其宜毒物也。茶雖苦，得霜而甜脆，故可言如飴。烏頭毒物，不可食，何由知其如飴乎。愚按劉勰有云：鴉音之醜，豈有泮林而變好。茶味之苦，寧以周原而成飴。並意深褒讚，故義成矯飾。尋臆此論，抑亦輕於疑古人者。然但舉茶而不及董，亦可以見董為美菜，不與茶苦類耳。契，毛云：開也。按契之訓，開當通作契。說文云：刻也。左定九年：盡借邑人之車，契其軸。杜注亦訓契為刻。郭璞云：今江東呼刻斲物為契斲，是也。契我龜者，當如朱子云。

或人之說、謂以刀刻龜甲欲鑽之處、前漢書注亦云、言刻開之、灼而卜之、舊說因周禮萁氏職、有掌共燂契之文、而士喪禮有楚燂置於燂在龜東之語、遂謂楚燂即契、非也、無論楚燂名契、於義無取、即據以解此詩、曰楚燂我龜、有此文理否、今按萁氏職云、掌共燂契、以待卜事、凡卜以明火燂燂、遂斂其煖契、以授卜師、所謂萁者、荆萁也、即楚燂也、必取荆木者、凡木心圓、荆心方、卦之德方以知、故於荆焉取之也、燂、鄭玄謂炬也、所用以然楚燂者、契、杜子春謂契龜之鑿也、蓋刮其外甲以視兆者、既契而後用楚燂以灼之也、曰供燂契者、灼契之火、得之於燂、故得

以燠言不及焚煇者畧之也。又官既以華為名則焚煇不言可也。明火以陽燧取火於日用以燠燠貴陽明之義也。燠既然以荆葦柱燠火吹之於是向龜甲所刻之處灼之謂之煇契煇說文以為然火也其契處既煇則有墨可驗故以按卜師使辨之卜師掌開龜之四兆一曰方兆二曰功兆三曰義兆四曰吉兆凡卜事敗高揚火以作龜致其墨注謂墨大坼明則違吉是也其四兆之義未詳又占人職云凡卜筮君占體大人占色史占墨卜人占坼體有吉凶色有善惡墨有大小坼有微明以此辨之若大卜掌三兆之法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意即所

謂占體者也。然樵契之事，屬之華氏，而契龜又非華氏之事。蓋契龜即周禮所謂作龜也。大卜職云：凡國大貞卜，立君卜，大封，則臚高作龜，鄭司農解作龜，謂鑿龜令可爇也。視龜腹骨近足處，其部高可灼者，先作其墨，俟既灼，視食不食為也。又卜師職云：凡卜辨龜之上下左右陽陰，以授命龜者而詔相之。蓋龜首尾兩旁，陰腹陽背，各有高應灼處，辨之者，如春灼後左，夏灼前左，秋灼前右，冬灼後右，是也。國大貞，則大卜親作龜，大祭祀，則臚高命龜，以祭祀乃常禮，但告龜以所卜之事而已，不親作龜。至小事則准卜，第臨視之耳，不但不作亦不命，蓋皆遺其屬。

為之。惟國大遷，大師則貞龜。貞即大貞之貞。說文云：卜問也。以其事非常，亦與立君大封等，故貞龜也。曰貞龜，則大卜必親作。龜可知已。今古公將遷岐周而卜，則所謂大遷之貞也。先作其墨，觀食不食者。古卜卜人令龜已，遂預取吉兆。墨畫其上，然後灼之。灼文適順其畫，是為食墨者吉。其兆不應墨，則云不食。不食，則龜不從也。故雒誥曰：我卜河朔黎水，我乃卜澗水東，澗水西，惟雒食，是龜之所食者。畫雒之兆，而何朔黎水之兆不食也。麟接上說，辨甚。薑菜非毒，大約始坦叔。近馮嗣宗所借，欽諸公俱從之。但如此，則注樂苦亦甘，當專指茶。甘字似主薑，亦不必。

作此分疏也。正言兩者非嘉蔬。猶甘美耳。謂莖是藿。則子由亦同。爾雅拜蒿藿。註曰蒿藿亦似藜。疏曰似藜而葉大者名拜。又字彙藜藿草名。藜亦非嘉蔬。而似之。莖概可知也。但叔夷詩。圓有三荼。莖偶一見耳。然庸渠說家。則遂無數莖。凡事具兩端者。姑圓動取大意。尤佳。

○通慰通止。通左通右。通體通理。通宣通飲。自西徂東。周爰親事。賦也。慰安止居也。左右東西列之也。疆謂畫其大界。理謂別其條理也。宣布散而居也。或曰導其溝洫也。飲治其田疇也。自西徂東。自西水游而徂東也。周徧也。言靡事不為也。

大金慶源輔氏曰。第一二句。則民居各有定。而得以營立矣。三四句。則民田各有分。而得以耕治矣。五六句。總言其從西水。辨而徂東。凡經始之事。所當為者。無不盡也。

六帖凡言通者。繼事之辭。

古義自此至第七章。先民事。而次宗廟。首宗廟。而及宮室門柱。此經綸之次第也。吳越春秋云。古公去邠處岐周。居三月成城。郭一年成邑。二年成都。而民五倍其初。

麟按集傳。右叶羽。己反。飲叶滿。彼反。事叶上。止反。古義。紙韻。乃召司空。乃召司徒。俾立室家。其繩則直。縮版以載。作廟翼翼。

賦也。司空掌管國邑。司徒掌徒役之事。繩所以為直。凡營度位處皆先以繩正之。既正則束板而築也。縮束也。載上下相承也。言以索束版。扶土築訖則升下而上。以相承載也。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廡庫為次。居室為後。翼翼巖正也。

孔疏。后稷封邠為上公。孟子稱文王以百里而王。則太王之時。以殷之大國。當立三卿。其一蓋司馬乎。時不召者。司馬於營國之事無所掌故也。

輯錄將營宮室宗廟為先云云。毛傳本由禮下語。

大全孔氏曰。司空之屬有匠人。掌營國廣狹之度。廟社朝市之

位○司徒之屬○有小司徒○凡用衆庶○則掌其政教○曹氏曰○量地
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司空之職○致衆庶○令徒役○司徒之職○朱
子曰○人君國都○如井田○撮畫為九區○而朝背市○左祖右社○中間
一區○則君之宮室○宮室前一區○為外朝○凡朝會藏庫之屬○皆在
馬後一區○為市○市四面有門○左右各三區○皆民所居○而外朝一
區○左則宗廟○右則社稷馬○此國君都邑規模之大槩也○長樂
劉氏曰○築宗廟之垣墉牆屏○曹氏曰○此章俾立室家○則定其
規模而已○若其營作○則先於廟○故其序如此○
麟按此章亦三句為一連集傳家叶古胡反是上三句以徒家

為韻。下三句以直翼為韻也。上三句總說作冒。下三句自專言宗廟事。偶向法倒裝耳。古人遷國皆載主以行。廟不作。即先靈未妥亦所汲汲也。

○衆之陔陔、度之蕤蕤、築之登登、削屨馮馮、百堵皆興、鼗鼓弗勝、賦也。棟、盛土於甍也。陔陔、衆也。度、投土於版也。蕤蕤、衆聲也。登、登相應聲。削屨、牆成而削治重複也。馮馮、牆堅聲。五版為堵。與起也。此言治宮室也。鼗鼓長一文二尺。以鼓後事弗勝者言其樂事勸功、鼓不能止也。

孔疏：掘土實之於簾，謂之棟。棟之者衆多。陔陔然。既取得土，送

至牆上。牆上之人受取。而居之版中。居之亟疾。其聲薨薨然。

呂記李氏曰。公羊傳。五版為堵。五堵為雉。何休以為堵四丈。許慎五經異義。載禮及韓詩說。八尺為版。五版為堵。版廣二尺。積高五版。為一丈。其說異同。姑兩存之。

嚴緝百堵皆同時而起。

疎義五版為堵。其高一丈。

大全眉山蘇氏曰。既成而削之。其聲馮馮然。堅也。○長樂劉氏曰。謂牆成脫版。削其堅凸。以就平直。○考索曰。鼓人云。以鼙鼓。鼓徒事。春秋傳云。魯人之皋。益皋者。緩也。徒事以弗亟為義。故

以舉鼓節之古者上之使下以仁常欲緩而不迫故鳴鼓以舉下之事上以義常欲敏而有功以鼓節之而弗止故曰擊鼓弗勝○慶源輔氏曰此又承上章而言治宮室其獨詳於版築之事者蓋垣墉所以圍乎外舉此則其中衆役可知又版築比之其他工役為最勞至於百堵皆興築鼓弗勝則人之樂事於是為至矣

○適立卑門卑門有伉適立應門應門將將適立冢土戎醜收行賦也傳曰王之郭門曰卑門伉高貌王之正門曰應門將將嚴正也大王之時未有制度特作二門其名如此及周有天下遂

尊以為天子之門。而諸侯不得立。鳥冢土大社也。亦大王所立。而後因以為天子之制也。我醜大衆也。起大事。動大衆。必有事乎社。而後出。謂之宜。

孔疏。郭門者。宮之外郭之門。以應門不言宮。明與郭門皆為宮門也。正門謂之應門。釋宮文。孫炎曰。謂朝門也。郭門。宮之外門。應門為朝門。內為寢門。一曰路門。以朝位在應門之內。路寢在寢門之內。故繫而名之。皋門之內。雖有外朝。議大疑。詢衆庶。乃往。不常在焉。故不得朝名。其君日出所視。與羣臣決事之朝。在應門之內。故以應門為朝門也。起大事。至謂之宜。皆釋天文。孫

炎曰、大事、兵也、有事、祭也、宜求使見佑也。

嚴緝邪特牲曰、天子太社、必受霜露風雨之氣也、太社之名、惟施於天子。

大全朱子曰、書言天子有應門、春秋書魯有雉門、禮記云魯有庫門、家語云衛有庫門、皆無云諸侯有臯應者、則臯應為天子之門明矣。○新安胡氏曰、毛氏因戴記明堂位、言魯以庫門為天子臯門、雉門為天子應門、遂謂天子邪門為臯、正門為應、而諸侯門當名庫雉。朱子取毛說證之、書春秋禮記家語、而斷之曰、大玉初作臯、應二門、後尊為天子之制、諸侯不得立焉、當為

○考索曰、天子五門、卑者遠也、明最在外、故曰卑庫門、則有藏
於此、故也、雉門者、取其文明也、應門者、則居此以應治也、路門、
則取其大也、此五門、各有其義、然書猶有畢門、南門、則路門之
別名也、周禮又有中門、則雉門之別名也、爾雅有正門、則應門
之別名也、若諸侯三門、鄭氏以為庫雉路也、○朱子曰、大王立
岐周之社、武王既有殷國、遂通立周之社於天下、以為太社、猶
漢初令民立漢社稷也、○臨川王氏曰、宗廟宮室、內事也、自內
及外、故於卒言立冢土也、○爾雅曰、宜、祭名、以兵凶戰危、慮有
負敗、祭之以求福宜、故謂之宜、

通解大○王○當○時○只○知○作○二○門○與○社○如○此○非○有○意○于○後○人○之○為○制○
說○通○當○時○百○度○草○創○亦○非○必○於○守○禮○三○立○字○俱○見○創○見○意○言○與○
始○之○未○有○家○室○不○同○耳○

古義說者謂天子九門、法陽九之義、宮門有五、法五行、外門有
四、法四時、合為九門、一曰闕門、二曰遠郊門、三曰近郊門、四曰
國門、及五阜六庫七雉八應九路也、皆從外而數、諸侯七門、則
以內五門少其二故耳、劉敞則云、天子諸侯皆三門而名不同、
以詩書禮春秋考之、天子有臯應畢、諸侯有庫雉路、天子外朝、
在臯門之內、諸侯外朝、在庫門之內、天子治朝、在應門之內、諸

侯治朝、在雉門之內、天子內朝、在畢門之內、諸侯內朝、在路門之內、又曰、何謂畢門、畢者、趨也、王出至於此、則趨也、師氏掌馬、何謂應門、應、應也、王居治朝、正天下之政、四海之內、莫不敬應也、何謂畢門、畢、告也、王者外朝、播告萬民、謀大事也、是則五門三門、說各不同、要之、天子門制、自當與諸侯異、則五門之說、固自可信、今制亦有五門、外曰大明門、二曰承天之門、三曰端門、四曰午門、五曰皇極門、皇極門內正殿曰皇極殿、則古之路寢也、

麟按集傳。仇叶苦郎反。行叶户郎反。古義陽韻。

○肆不珍厥愠、亦不隕厥問、柞棫拔矣、行道兌矣、混夷斃矣、維其
喙矣、

賦也、肆、故令也、猶言遠也、承上起下之辭、珍、絕、愠、怒、隕、墜也、問、
聞通、謂赫譽也、柞、櫟也、枝長葉盛、叢生有刺、械、白桤也、小木、亦
叢生有刺、拔、挺拔而上、不拳曲蒙密也、兌、通也、始通道於柞棫
之間也、駢突、喙、息也、○言大王雖不能珍絕混夷之愠怒、亦不
隕墜己之聲聞、蓋雖聖賢不能必人之不怒已、但不廢其自修
之實耳、然大王始至此岐下之時、林木深阻、人物鮮少、至於其
後、生齒漸繁、歸附日衆、則木拔道通、昆夷畏之、而奔突竄伏、維

其喙息而已言德盛而混夷自服也蓋已為文王之時矣

呂記丘氏曰混當為昆字之誤也

大全蓋田呂氏曰喙張喙而息也奔趨者其狀如此○慶源輔
氏曰四箇矣字可見不期而然之意○東萊呂氏曰此章或以
為專指大王或以為專指文王義皆未安孟子曰文王事昆夷
又王猶事昆夷則大王安得有昆夷既矣維其喙矣之事乎皇
矣曰帝者其山柞棫斯拔松柏斯允帝作邦作對自大伯王季
然則柞棫拔行道允安可指為文王之時乎蓋總敘周家王業
積施屈伸之理始於大王而終於文王耳○安成劉氏曰下章

之首。即言虞尚質成之事。則此章之末。回通文王而言矣。蓋其始也。昆夷不服。而大王不墜其聞。及其終也。文王德威。而昆夷自服。一章之間。神祖聖孫。實相首尾。集傳既曰。大王始至。又曰。至於其後。又曰。已為文王之時。則其歷年亦久矣。善以皇矣三章及天作之頌證之。則此章通言大王季文王之事明矣。○豐城朱氏曰。大王之去邠。避獫狁之難也。及其至岐。則又有昆夷之慍焉。昆夷之慍。患之自外至者也。內治之修政。之由中出者也。自外至者。聖賢之所不能必。由中出者。聖賢必加勉焉。蓋君子創業垂統。為其可繼者而已。若夫成功。則固有天命存焉。

然積累之既久。培植之既厚。至於木拔道通。則屈不終屈。而必
於伸。悔不終悔。而必於顯。昆夷之窟。自有不期然而然者矣。
古義混夷。即昆夷。又作緄夷。又作歐夷。皆犬聲之轉也。書大傳
云。文王四年伐犬夷。注。犬夷。昆夷也。亦稱犬戎。山海經云。黃帝
生苗龍。苗龍生融吾。融吾生弄明。弄明生白犬。白犬有牝牡。是
為犬戎。韋昭云。犬戎。昆夷之別名。史記稱自隴以西有緄戎。今
按其地。當在幽岐之西。在今隴昌秦州之地。
麟按古義。恒問。問韻。拔。兌。駝。隊。韻。是。六帖欲作通章一韻。不
必。

○虞為晉厥成。文王源厥生。予曰有流附。予曰有先後。予曰有奉
奏。予曰有樂侮。

賦也。虞、芮二國名。質正成平也。傳曰：虞、芮之君相與爭田，久而
不平，乃相與朝周。入其境，則耕者讓畔，行者讓路，入其邑，男女
異路，斑白者不提挈，入其朝，士讓為大夫，大夫讓為卿。二國之
君感而相謂曰：我等小人，不可以履君子之境，乃相讓，以其所
爭田為閒田而退，天下聞之而歸者四十餘國。蘇氏曰：虞在陝
之平陸，芮在同之馮翊。平陸有閒原焉，則虞、芮之所讓也。緣生
未詳其義，或曰：源，動而疾也。生，猶起也。予，詩人自予也。率，下觀。

上曰疏附相道前後曰先後。喻德宣譽曰奔奏。武臣折衝曰禦侮。○言昆夷既服而虞尚來質其訟之成。於是諸侯歸周者衆。而文王由此動其興起之勢。是雖其德之感。然亦由有此四臣之助。而然。故各以予曰起之。其辭繁而不殺者。所以深歎其得人之感也。

孔疏能率其臣下。先與君疏者。令之親於君上。能使親附。故曰疏附。能相導禮儀。使依典法。在君前後。故曰先後。能曉喻天下之人。以王德。宣揚王之聲譽。使人知。令天下皆奔走而歸趨之。故曰奔奏。有武力之臣。能折止敵人之衝突者。是能扞禦侵侮。

故曰禦侮。

嚴緝今曰質正也。論語就有道而正焉。謂求正之也。毛以成爲平。謂曲直得其平。則無爭也。

疏義文王得人之盛如此。今日喜談而樂道之。詞意之詳。不期而然矣。上篇終之以尚父。此篇終之以四臣。二詩之意相似。大全慶源輔氏曰。質虞芮之訟。初非期於興起也。而其興起之勢。蹶然而動。馬比聖人之事也。然亦豈一己所能獨致哉。故周公以爲四臣之助爲多。其辭詳復深歎其得人之盛。其意深矣。其所以成成王者切矣。所謂四臣者。謂有此四等之臣耳。固非

止於四人而已也。○豐城朱氏曰：文王之德，其孚於人也久矣。至是而始動其興起之勢者，譬如弩機之既張，是惟無發發則沛然而不可禦矣。詩人推本言之，以為由有此四臣之助而然。蓋舜之德雖非五臣之所能及，而非五臣則亦無以佐其治也。文王之德雖非四臣之所能及，而非四臣則亦無以宣其化也。書亦曰：無能往來茲迪彝教。文王蔑德降於國人，知此則知文王得人之盛，而人材之為聖化之助亦大矣。或者乃謂文王之化非四臣之所能為，豈不異哉。

語類虞為贊厥成。文王蹶厥生，蹶動也。生是興起之意。當時一

日之間。虞為質成。而來歸者四十餘國。其勢張甚。一時見之。如
忽然跳起。又曰。粗說時。如今人言軍勢益張。

古義郡縣志。故虞城在陝州平陸縣東北五十里。虞山之上。古
虞國為城。在陝州為城。縣西二十里。古為國。開原在平陸縣西
六十五里。即虞為爭田。讓為開田之所。今按平陸為城。俱屬山
西平陽府解州。在河東。開原與虞為相接。俗呼讓畔城。史記注
引地理志。謂為在馮翊臨晉縣。杜氏通典從之。非也。馮翊故城
在陝西西安府高陵縣南二里。乃河西地。與平陸迥不相及。史
記正義亦辨其疎矣。

麟按集傳率下親上曰疏附四句。本毛傳也。孔氏依毛為疏。已具前幅。然據疏義云。疏導也。引導其下以親其上也。引君當道。是導之於前。輔君進德。是相之於後。所謂前後者。不專指君身而言也。以人君之德。喻於人。以人君之譽。宣於外。不疾而速。若置郵而傳命。故曰奔走。奔衝而來者。此有以折其氣。曰折衝禦侮也。又有異同。集傳附上聲。後下五反。秦宣五反。皆與侮叶。則成生一韻。後四字一韻。體與上章合。

絲九章章六句。

一章言在臨。二章言至岐。三章言定宅。四章言授田居民。

五章言作宗廟。六章言治宮室。七章言作門祿。八章言與
文王而服混夷。九章逸言文王受命之事。餘說見上篇。
大全慶源輔氏曰：以上三篇皆周公作以戒成王之詩。文
王則專美文王之德。大明則追述王季大任文王大似以
及武王之德。繇則又追述大王大姜文王之德。而其意則
蓋歷述其先王積累德業之盛。以見成王之任大責重不
可不謹戒而保守之耳。

芄芄棫樸。薪之懋之。濟濟辟王。左右趣之。

興也。芄芄木盛貌。樸叢生也。言根枝迫近相附著也。懋積也。濟

濟容貌之美也。辟君也。君王謂文王也。此亦以誅歌文王之德言。芄芄棫樸。則薪之類。濟濟辟王。則左右趨之矣。蓋德盛而人心歸附趨向之也。

疏義集傳言芄芄棫樸四句。此皆極盛之所致者。以必然之理為興。蓋德感而人心一句。此汎言左右之人。其心歸向之也。濟濟容貌之美者。言聖人之德容。睟面盎背如此。則其根於心者可知。

大全華谷嚴氏曰。樛訓積者。積以待其乾不用之。

麟按棫訓白桤。已見蘇篇。樸依集傳。即為虛字。蓋毛鄭理皆同。

也。芼芼言盛。濟濟言美。采薪積樵。左趣右趣。皆是興意映帶處。
集傳。樵音雨。趣叶走。句反。

○濟濟辟王。左右奉璋。奉璋戕戕。髦士攸宜。

賦也。半圭曰璋。祭祀之禮。王裸以圭瓚。諸臣助之亞裸。以圭瓚。左右奉之。其判在內。亦有趣向之意。戕戕。盛壯也。髦。俊也。

鄭箋。璋。瓚瓚也。

孔疏。祭之用瓚。惟裸為然。祭統云。君親圭瓚。裸尸。大宗伯執璋瓚。亞裸。小宰云。凡祭祀贊裸將之事。是助行裸事。非獨一人。疏義。瓚。掌屬。以圭璋為柄。○宜。稱也。左右俊髦。固有趣向之心。

璋判在內，亦若有趣向之意。儀容俊偉，以奉其璋。此人此器相稱也。

大金錢氏曰：我朝水冠，俾壯之貌。

古義按考工記：玉人云：裸圭尺有二寸，有瓚以祀廟。大璋中璋九寸，邊璋七寸，射四寸，厚寸。黃金勺，青金外，朱中，鼻寸，衡四寸，有繅，裸之言灌也。瓚如盤，其柄用圭，有流，前注。漢禮：瓚盤大五升，口徑八寸，下有盤，口徑一尺，三璋之勺，形如圭瓚，勺即瓚也。璋其柄也，頭如矢銳而穿物曰射。其勺以金為之，鼻者，勺流也。流者，所以流鬯也。衡者，勺徑也。據周禮內宰職云：大祭祀，后饌。

獻則贊。先儒謂王行初禘。后行亞禘。其或后有故不與。則大宗伯禘之。沈括云。禘。圭之半體也。合之則成圭。見士。俊士之居官者。

麟按集傳。宜叶牛何反。古義王禘。陽韻。我宜。歌韻。○周禮典瑞注云。於圭頭為龍。可以抱鬣。禘祭。謂之瓚。王人注云。凡沫皆為龍。馮嗣宗云。鄭氏下祭龍口之說。或是漢法。不足以擬周制。禮書亦云。古者有圭。瓚。璋。璜。而無下祭。有鼻。而無龍口也。

○泚。彼。涇。舟。烝。徒。禘。之。周。王。于。邁。六。師。及。之。

典也。泚。舟。行。貌。涇。水。名。烝。衆。禘。權。于。往。邁。行。也。六。師。六。軍。也。○

言。泚。彼。涇。舟。則。舟。中。之。人。無。不。楫。之。周。王。于。邁。則。六。師。之。衆。追。而。及。之。蓋。衆。歸。其。德。不。令。而。從。也。

孔疏。詩。人。之。作。或。以。後。事。言。之。或。論。當。時。之。實。若。是。當。時。實。事。文。王。未。必。已。備。六。軍。

嚴緝。釋。文。云。在。傍。撥。水。曰。權。宣。王。時。獫狁。常。侵。至。涇。陽。則。此。時。征。伐。必。渡。涇。水。

大。全。臨。川。王。氏。曰。涇。則。周。地。與。所。見。也。○華。谷。嚴。氏。曰。文。王。未。有。六。軍。以。大。權。皆。述。王。者。之。事。故。云。○北。溪。陳。氏。曰。汲。汲。然。而。及。之。不。待。戒。命。而。至。○慶。源。輔。氏。曰。此。章。又。見。文。王。一。有。所。往。

則六軍之衆亦必追而及之。則人心之歸向又可見矣。于遠謂有所征往也。如伐崇與密須及戮黎之事皆是也。助祭內事也。于遠外事也。或外或內而人心之歸向無異焉。則文王之振作綱紀之道至矣。故下兩章遂言之。○豐城朱氏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上章言人心之趣向。見於祭祀之時。此章言人心之趣向。見於征伐之日也。

通解人心莫同於同舟共濟。故以為興。

古義山海經云。涇谷之山。涇水出焉。東南流注於渭。說文云。涇水出安定涇陽。并頭山。東南入渭。雍州之川也。雍大記云。涇水

自平涼府城西南自巖發源至涇州又東南至邠州界又東北至西安府涇陽縣界由涇陽東流至高陵縣會於渭文王自岐伐崇道必涉涇按岐即今岐山縣與涇州連界崇即今鄠縣與涇陽高陵俱隸陝西西安府

麟按孔氏嚴氏說六師本以後事論前人則何但此章圭瓚璋璜當時亦不必有備禮也且周王辟王何從得此稱矣是故高叟成丘蒙輩皆不可以說詩集傳楫叶籍入反古義緝韻

○倬彼雲漢為章于天周王壽考遐不作人興也倬大也雲漢天河也在箕斗二星之間其長竟天章文章

也。文王九十七乃終。故言壽考遐與何同。作人謂變化鼓舞之也。

呂記董氏曰。昭曰於上。所以為章。遐不作人。甚言其作也。

疏義日月星辰河漢皆天文也。但河漢之體為最大。河漢之長竟天。尤能為章於天者也。○變化之則其遷善也不自知。鼓舞之則雖頽隨委靡者亦奮然而有為矣。所謂待文王而興者如此。

大全兩雅注曰。箕龍尾斗南斗天漢之津梁也。○須溪劉氏曰。遐不何不也。○朱子曰。鼓之舞之之謂作。如擊鼓然。自然使人

純舞陽雅又曰。此章只是說雲漢為章於天。周王壽考豈不能
作人也。上二句皆是引起下面說。略有些意思。傍著不須深求。
○曹氏曰。作者鼓舞振動之意。商之末世。士氣卑弱甚矣。非鼓
舞振動之。烏能自奮而有成哉。○慶源輔氏曰。此章方言人心
之所以歸向於文王者。文王能有以振作之故也。作人非一日
偶然之可為也。必積累漸漬之久。乃底於成。故曰周王壽考。豈
不作人。先生嘗語學者曰。此等語言自有箇血脉流通。但函詠
久之。自然見得條暢浹洽。不必多引外來道理言語。却壅滯了
詩人說底意思也。周王既是壽考。豈不作成人才。此事已自分

明更著箇倬彼雲漢為章于天喚起來便愈見活潑潑地與乃
興起之義凡言興者皆當以此例觀之易以言不盡意而立象
以盡意蓋亦如此○華谷嚴氏曰雲漢倬然明大為文章於天
矣文王自少至老所以興起人多矣人心之善作之則興凡
自暴自棄習俗益流於下者由上之人無以興起之耳故孟子
曰待文王而後興者凡民也蓋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非外立一
道以強其所無特作而興之使之自不能已不知所以然而然
如樂則生矣生則鳥可已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永嘉
陳氏曰聖人久於其道而天下化成也

麟按集傳。天亦叶鐵。因反。古義真韻。○古義又云。漢天河也。漢之在天。似雲非雲。故曰雲漢。然余友崔公超嘗云。是極細星。無名數者。聚光為之。或亦有此理。

○追琢其章。金玉其相。勉勉我王。綱紀四方。

興也。追。雕也。金曰琢。玉曰琢。相。質也。勉勉。猶言不已也。凡綱。呂張之為綱。理之為紀。○追之琢之。則所以美其文者至矣。金之玉之。則所以美其質者至矣。勉勉我王。則所以綱紀乎四方者至矣。

疏義。天下之文章。至如追金琢玉者。則致其華美之極。而無以

加矣。天下之物。至以金玉為之相質。則致其美好之極。而無以
加矣。天下之為治者。勉而又勉。如文王則維繫人心之極。而無
以加矣。○此以用心至極為典。蓋進珠金玉。是貴重乎物。而用
心致美之極。勉勉不已。是勤勞於事。而用心致治之極。故取以
起興如此。○觀集注至矣之云可見。○前稱濟濟辟王。此稱勉勉
我王。濟濟以貌言。德之見於外也。勉勉以心言。德之存於中也。
○總而舉之。使之皆有所繫。謂之綱。詳而理之。使之各有連屬。
謂之紀。皆是聯比之意。而綱則無所遺。紀則無所紊也。
大全孔氏曰。綱者網之大繩。舉綱為張網之目。故張之為綱。紀

者別理絲繆故理之為紀。○朱子曰勉勉我王綱紀四方四方
都在他線索內牽著都動。
通解相贊也言材質非質朴之質。
謀意上章師道此章君道。

橫五章章四句。

此詩前三章言文王之德為人所歸後二章言文王之德
有以振作綱紀天下之人而人歸之自此以下至假樂皆
不知何人所作疑多出於周公也。
六帖此與下篇多與少賦故曰詠歌。

格而臻。格自生之。以其地之美也。君子無意於福祿。而福祿自歸之。以其德之感也。○樂者和樂也。易者平易也。和樂而平易。必純乎天理。乃能然。周公以稱文王。即其所固有者贊之也。召康公以戒成王。以其所當有者期之也。

大全北溪陳氏曰。君子求福也。亦樂易而已。其諸異乎人之求之歟。○華谷嚴氏曰。豈弟者。德盛仁熟。和順克積之謂也。干祿非文王之心。詩人言干祿者。謂在我有以致之。猶曰自求多福。非有心求之也。○慶源輔氏曰。樂易則優游寬裕。以自盡其在。我之理而已。是非有意於干祿也。自詩人詠歌之。則以為得所。

以干祿之道六爾。

六帖徐士彰曰。聖人一身。理氣之所統會。所以為德者。有至順之實。則其所以求福者。要不出於至順之中。聖人豈有心於求福哉。理全於己。氣全於天。有不期然而然者耳。○張叔翹曰。漢人云。和氣致祥。張子曰。至當之謂德。百順之謂福。無入而非百順。故君子操得其道。蓋天地間種種福祿。不過是和順之氣所凝成。而聖人一身。溫良易簡。與和順之氣。自相湊泊。故不期福祿而福祿歸之。自是實理。凡詩人所言福祿。皆此意也。

○琴彼玉璫。黃流在中。豈弟君子。福祿攸降。

鬱金則黃如金色。酒在筵流動。故謂之黃流。

嚴緝錢氏曰。聘義言比德於玉。填密以栗。注云。填。緻也。栗。堅貌。致音洽。密也。

疏義錫為青金。○此物類相從之意。而以必然之理為典。輯錄解頤曰。器之美者。味亦美。德之盛者。福亦盛。

麟按集傳。降叶乎攻反。古義東韻。孔疏一經二米。語小誤。

○鳶飛戾天。魚躍于淵。豈弟君子。遐不作人。

典也。鳶。鷂類。戾。至也。李氏曰。抱朴子曰。鳶之在下無力。及至乎上。緣身直翅而已。蓋鳶之飛。全不用力。亦如魚躍。怡然自得。而

不知其所以然也。遊何通。言鳶之飛則戾於天矣。魚之躍則出于淵矣。豈弟君子而何不作人乎。言其必作人也。

大全華谷嚴氏曰。三章言作人之妙也。鳶飛魚躍。言天壤之內。莫不自得其性而不知所以然也。豈弟文王。何不作人乎。言必有以興起之而使之不自已也。上蔡謝氏曰。鳶飛戾天。魚躍于淵。猶韓愈謂魚川泳而鳥雲飛。上下各得其性也。詩人言如此。氣象周家作人似之。

麟按集傳。天亦叶鐵。因反。淵叶一均反。古義真韻。此章以兩項興一項。頗與追琢其章。章體勢相類。故疑是一人之筆。

○清酒既載，騂牡既備，以享以祀，以介景福。
賦也。載在尊也。備，全具也。承上章言有豈弟之德，則祭必受福也。

孔疏：騂牡，或作者於後，據周所尚而言之。

通解：此詩主咏歌聖德。當每章皆及豈弟，此章獨以祭而受福為言。故朱子補曰：承上章云云，所謂承上章，但承其豈弟，非并承其作人也。各開說上章言文王有豈弟之德，必有化人之治。此章言文王有豈弟之德，必獲奉祀之福也。

麟按：集傳載叶節力反，備叶蒲北反，福叶筆力反。古義職韻。

○琴彼柞械、民所燎矣、豈弟君子、神所勞矣、

興也。琴、茂密貌。燎、費也。或曰：燎，燎除其莠草使木茂也。勞，慰撫

也。

大。全。安。成。劉。氏。曰。：琴。字。上。章。玉。璫。故。言。縝。密。此。章。柞。械。故。言。茂。密。

通解此章與上章全不相干涉。亦各開說。神不專指祭祀之時之神。須說得濶。尊而天地親而祖考皆是也。勞如思或啓之行。或翼之危為之扶。顛為之持。

麟按此詩六章言福者四。然詩柄亦云詠歌文王之德。則主仍

重德不重福也。即言福亦以驗德自然必然之應。其理如此。三章之作人。此章之神勞。正不必補入福字。大約想像詠歌二字。則反覆申道。各自成章。牽紐連綴。俱非兩意耳。或依無回說。末二章言其裨之勞。王之求。皆以豈弟也。則仍重一德自佳。

○莫莫萬萬。施于條枝。豈弟君子。求福不回。

與也。莫莫盛貌。回邪也。

呂記程氏曰。施者謂依緣木之條幹。○說文曰。枝幹也。可為枝。疏義為盛則自施于條枝。德盛則自享乎福祿。文王之福。豈回邪。要求而得之哉。以足首章于祿豈弟之意。起興亦與首章同。

大全鄭氏曰言文王之求福脩德以俟之不為回邪之行以要
之也。○華谷嚴氏曰有一毫覲倖之心則邪矣。
麟按疏義難言萬感則自施于條枚然膠木注萬萬類本章變
疏俱云萬也萬也明是兩樣。
旱麓六章章四句。